

潘英 著

中國上古史新探

(中國上古政治社會變遷之指標)

明文書局

# 尚書類聚初集

(五)

新文豐出版公司印行

尚書弘道編 不分卷計二十八篇

廖平講 001

前附目錄

尚書聚詁

四卷

前附王國維序、自序及凡例

民楊筠如 撰 073

黃鎔筆述

尚書今語

五篇

民方孝岳 撰 245

古文尚書疏證

八卷

清閻若璩 撰 311

原皇清經解續編卷二十八至三十六

# 究必印翻·有所權版

## 118 中國上古史新探

(中國上古政治社會變遷之指標)

著作者：潘英潤  
出版者：明文書局  
發行人：李潤  
發行所：明文書局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49號7樓  
電話：三六一九一〇一·三三一八四四七號  
郵撥：〇一四三六七七八一四四七號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字一九九三號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三月初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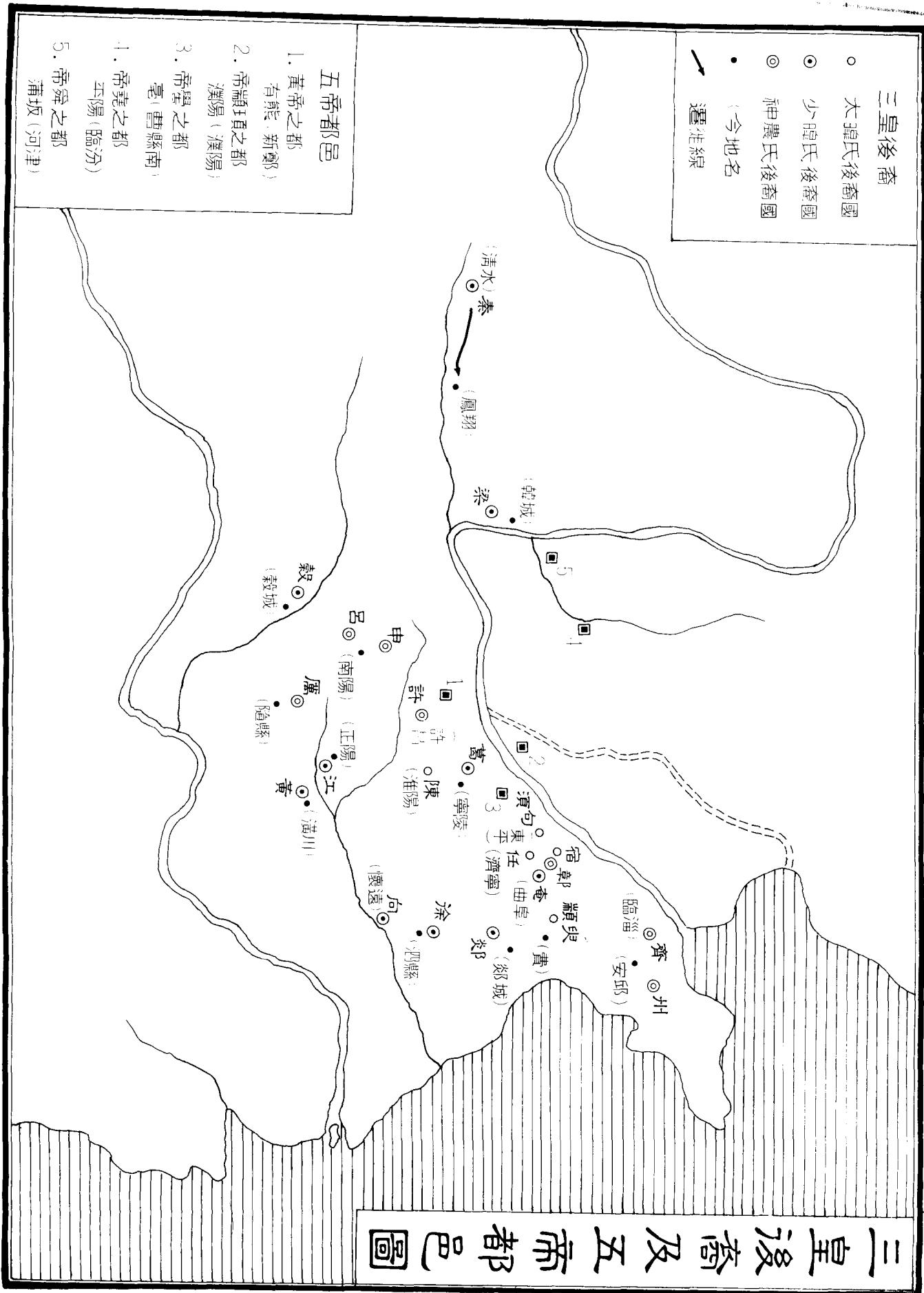
精裝一冊定價新台幣四六〇元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三月初版

Ming Wen Book Co., Ltd.  
7F No.49, 1 Sec., Chungking South Road,  
Taipei, Taiwan, R.O.C.

## 自序

水有源，山有脈，人不能無根。中國幾千年來獨特的政治、社會現象的形成並非突如其来，自有其根，這根就在上古。中國所謂上古，應以春秋時代為結束。中國的政治、社會情況，春秋時代以後與其前截然不同，其前是其後的根源。事實上，中國有史以來最徹底的政治、社會的變遷發生在最近，但這一變遷也不是突如其來的，其遠源仍在上古。所以，中國上古史的重要並不亞於現代史。然而，中國現代史，現在有專責的研究機構，例如：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大專院校也列為必修科目；相對之下，上古史便太寂寞了，不但沒有專責的研究機構，而且少見有份量的研究報告出現；原因之一是上古悠邈被認為與切身無關，原因之二是史料欠缺被認為研究困難，當然可能還有其他原因。事實上，如前所述，上古是今日之根，未知上古就未知今日，今日中國人的姓的由來便是一例。又上古史料確實較為欠缺，但史料較少並非一無是處，雖然歷史事實的重現可能因此而有所偏差，却可減少處理繁瑣史料的麻煩，反而有助於研究的趨於單簡。何況上古史料並非完全欠缺，《春秋》、《左傳》、《國語》和其他古書包涵的上古，尤其春秋時代的史料仍相當豐富，假如把《春秋》、《左傳》、《國語》中的國、地、官、人檢出作為研究對象，相信上古中國政治、社會的變遷就可獲得相當程度的還原。這種工作似乎尚未見有人有組織有系統的做過，筆者不敏



性。爲求取體裁的完整，某些章、節不可避免的有流於淺陋或繁瑣之嫌，然而因爲每一章、節都是一篇獨立的論文，因此讀者可就其所好選擇閱讀。又每一章、節的附註，我們僅列徵引書籍的書名和著者以求簡化，其餘資料則詳列於「徵引及重要參攷書目」之中，讀者可參看。本書附註份量甚重，大致可分三類：一是資料出處，一是攷異，一是說明。說明部分每附見繁瑣的國、地、官、人名，筆者以爲這些資料極關重要，不能不附加說明，讀者如覺不耐可以略過。《春秋左傳國語國名地名官名人名錄》的列入附錄，也基於同一原因。相信這些資料對研究上古史，尤其春秋史者，可以提供事半功倍的功效。

本書終於完成，首先必須感謝愛妻芳惠，在寫作期間的一千二百多個夜晚，筆者幾乎夜夜遲至翌晨一時半以後，週末甚至遲至翌晨四時以後方才睡覺，她不但毫無怨尤，而且給予鼓舞和支持；假設沒有她的鼓舞和支持，本書絕無法完成。尤有進者，她爲幫助筆者達成筆者念茲在茲的以本書作爲慶祝最敬愛的父親大人七十大壽的獻禮的願望，在經濟並不寬裕的情況下，省吃儉用全力支持；沒有她的全力支持，本書絕無法問世。如今，本書因種種原因未能及時在筆者父親七十誕辰前出版，悵惘無已，但筆者仍要謝謝答允出版本書的明文書局李潤海先生。

潘英

民國七十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 目 錄

## 自序

第一章 導論：中國上古史的探索 ······

一

第二章 中國上古時代的「國」 ······

一三

    第一節 史前人類活動的過程 ······ 一五

    第二節 中國的史前時代 ······ 三二

    第三節 殷商以前傳說中的氏族或部落（部族） ······ 五五

    第四節 自殷商至春秋的「國」 ······ 九三

    第五節 春秋時代的「國」 ······ 一〇七

    第六節 春秋時代的華夏與蠻夷戎狄 ······ 一三五

第三章 中國上古時代的「地」 ······ 一六二

    第一節 春秋時代地名的由來 ······ 一六五

    第二節 都邑、郡縣的興起 ······ 二〇二

    第三節 自殷商至春秋都邑郡縣的分布 ······ 二二三

    第四節 春秋「都邑」的結構及功能 ······ 二五三

    第五節 春秋各國的山水要塞與津口 ······ 二七七

第四章 中國上古時代的「官」 ······

二九八

附錄二 傳說中之遠古地名	二二三
附錄三 夏商西周世次	二三四
附錄四 傳說中之遠古重要事蹟	二三七
附錄五 東周列國紀元	二四〇
附錄六 東周列國國都	二五五
附錄七 周朝列國世次	二六七
附錄八 東周大事年表	二七九
地圖一 三皇後裔及五帝都邑圖	
地圖二 夏室遷徙及商朝部族圖	
地圖三 西周封建圖	
地圖四 禹貢九州圖	
地圖五 春秋列國圖	
地圖六 戰國七雄圖	

# 尚書類聚初集

(五)

新文豐出版公司印行

尚書弘道編 不分卷計二十八篇

廖平講 001

前附目錄

尚書叢詁

四卷

前附王國維序、自序及凡例

黃鎔筆述  
民楊筠如撰 073

尚書今語

五篇

民方孝岳撰 245

古文尚書疏證

八卷

清閻若璩撰 311

原皇清經解續編卷二十八至三十六

草一木，隻磚片瓦都是歷史，現在的事事務務，甚至未來的展望與憧憬都將成爲歷史。又因爲歷史是持續的和變動的，所以歷史的脚步不能停止，歷史的洪流不能平穩；所以「在這中間截取某一段或孤立某一段，做爲一個單元，從事史學研究工作者具有很大的決定權。」<sup>⑦</sup>的說法只是一廂情願，不足爲訓。

事實上，將歷史分期或分段是不可能的。歷史猶如江河，剪不斷，理還亂。不論你用什麼方法，總是截不了上游之水流入，也阻不住下游之水流出。歷史永遠不可能成爲一灘死水，因爲它源源不絕，瞬息萬變。不過歷史的持續和變動，自其來，迄其去，當有其同，亦有其異，學者爲權宜之計不得不將歷史分期或分段時，命定的，無可選擇的必須以這些同、異爲分期或分段的準則，學者並沒有任意分期或分段的決定權。而且不論如何分期或分段，歷史依舊是源源不絕，有源無盡；任何歷史現象都不是突如其来，也不能忽而靜止。因此，傳統的以朝代爲標準的銜接式的中國歷史分期，不僅忽視了歷史的持續和變動的基本性格，而且忽視了歷史現象的完整性。在歷史的持續和變動中取其異、同勉強分期的中國歷史分期，不可避免的會產生時、空重疊現象；某一歷史現象在這一期結束了，另一歷史現象却常同時在這一期萌芽，前期之末和後期之始不得不重疊。這便是以歷史現象爲標準的重疊式的中國歷史分期。

以歷史現象爲標準的重疊式的中國歷史分期雖然仍只是種不得不然的權宜之計，可是已能兼顧歷史現象的完整性；傳統的以朝代爲標準的銜接式歷史分期則常不切實際。以中國上古史爲例，古

今中外學者幾乎毫無例外的以秦的統一中國爲終結，並以秦的統一中國爲中古的開端。事實上，春秋和戰國是二個截然不同的時代。戰國時代的政治、社會型態與秦漢以後的中國相似者多，而與春秋時代類似者少；戰國七雄都是領土國家，本質上與後來中國分裂時代的國家，例如：五代十國並無不同，而與春秋列國的城市國家性格截然不同；而且秦漢以後的政治、社會現象大抵在戰國時代，即已完成，又在春秋時代就已開始。以政治內涵言，整個中國史大概只有三個階段：一是周封建、宗法制度成立以前的神權政治，一是殷商滅亡以後至戰國時代的貴族政治，一是春秋末期以後的官僚政治。以國家發展過程言，整個中國史也只有三個階段：一是殷商中葉以前的部落時代，一是殷商中葉至戰國的城市國家時代，一是春秋末葉以後的領土國家時代。以社會發展言，依舊只有三個階段：一是周封建、宗法制度成立前的氏族社會，一是殷商滅亡至戰國的宗法社會，一是春秋末葉以後的家族社會。以社會階層的內涵言，更只有二個階段：一是戰國以前的階級社會，一是春秋末葉以後的非階級社會。以土地制度言，仍然只有二個階段：一是戰國以前的土地公有制度，一是春秋末葉以後的土地私有制度。以教育制度言，依舊只有二個階段：一是戰國以前的官學時期，一是春秋末葉以後的官學、私學並行時期。無論以何種歷史現象爲標準，戰國以前縱或有分爲二個階段的情況，可是在中國歷史上都是一個自足而與其後截然不同的時代，而且戰國時代的官僚政治、領土國家、家族社會、非階級社會、土地私有和私學制度在春秋末葉就已開始。顯然的，假如要將中國歷史分期，則中國上古史就應以春秋時代爲終結，並以春秋末葉爲中古的開始。戰國以前的上古

中國，政治、社會變遷劇烈，春秋末葉以後的中國則殊少變化，整個中國史甚至可以只分二期：一是戰國以前，一是春秋末葉以後。

因為年代久遠，資料缺乏，中國上古史的研究常較其他各期困難。學者有言：「言中國古代史者，時也地也兩者皆不易決定，更無論人之來自，無以稽核其實也。稽核云云，此真治古代史者所難者也。」<sup>⑧</sup>時間、空間和活躍其間的人是構成人的歷史的三大要素，缺一便沒有歷史，中國上古史上的時、地、人既皆不易決定，又無以稽核其實，是否因此就沒有歷史？有人以為：「現在的人永遠沒有辦法完全了解過去，對過去，現在所做的一切假設都只是一種合理的渲染。」<sup>⑨</sup>激進派的歷史相對主義者，例如：貝克（Carl L. Becker）甚至根本否定歷史事實和歷史本身<sup>⑩</sup>。但是，歷史事實或歷史本身若只是一種假設，一種渲染，甚至子虛烏有，那麼歷史便只是一種幻影或遊戲，人人都可以做這種遊戲，都可以假設，都可以渲染，甚至子虛烏有的胡扯一通；然而，過去某時曾經有某地，曾經有某人，曾經有某事，並不是幻景，而是事實，並非假設或渲染，甚至否定可以改變的，事實本身本來就存在。學者的職責就是要求這一事實的重現，而不是假設或渲染，當然更不是否定。學者雖不能知道過去的全部，却可以根據可靠的客觀資料，要求過去的普遍現象的重現。中國上古史的時、地、人確常不易決定，但上古中國有史却絕對可以確定。這史的完全重現，當然並不可能；然而，其一般的，普遍的歷史事實並非完全不能驗證。雖然有時仍不能不假設，可是這一假設必須是合理的假設，而不是渲染，不論這一渲染是否合理。而且其不易決定的時、地、人

並非全部，而是局部；其必須假設的現象也並非一切，而是一部；過去「無以稽核其實」的現象，現在也大有改善。可是，要求中國上古，「史」的全部重現雖不可能，中國上古史却是並非不能建立，探索中國上古史所需要的只是一把開啓這一「史」事的鑰匙。

人是歷史的中心，有人然後時、地才有意義；環繞於人的一切，包括時、地，就是歷史的全部。「國」是「人之積」，又是人的活動處所之一，也是人所創造的政治產物；人組成「國」，又生活在「國」中，還以「國」區分人我之間的關係。根據考古成果、古籍傳說和現存原始人類的活動樣本，可知原始人類普遍存在親族型的群體組織，其後幾經演變，才發展成功領土國家。中國領土國家的長成在上古之末，其前的所謂「國」，只是人群或是城邑，血緣、地緣意味重於政治意義，發展過程貫穿整個中國上古時代。地則是人的活動空間，原始人類遊徙無定，後來才有聚落。中國上古時代有地名的地，本來也只是氏族共同體的原始聚落，後來才發展成爲城邑，兼具政治和社會功能，與「國」無殊；國有疆界，國與國間的無隙地也是完成於上古之末，地演變的過程依舊貫穿整個上古時代。原始人類本無階級，族長產生然後有階級，然後有號，於是才有政治、社會制度，號也因此發展成爲表示政治、社會地位的官、爵。上古中國官、爵的演變與其政治內涵的演變互爲表裏，仍然是在上古之末才脫離巫史與親族的範疇，這一過程也貫穿整個中國上古時代。而作爲上古歷史中心的上古中國人則生活在這持續不斷，變動不居的國、地、官底演化的洪流之中，由無「名」而產生公「名」，由擁有公「名」而產生私「名」，並在性格一再變化的人群中逐漸完成自我

人格的肯定。可見，國、地、官、人四者演化的歷程幾可涵蓋上古中國的普遍的歷史事實，是上古中國政治、社會變遷的指標。以時間爲經，以國、地、官、人爲緯，交叉探索，無疑的便是開啓中國上古史所需要的鑰匙。

國、地、官、人既是開啓中國上古史的鑰匙，因此探索中國上古史，首先就必須從中國上古時代的國、地、官、人下功夫，必須把出現於中國上古時代的國、地、官、人找出來。但是可以提供這把鑰匙的可靠鑰匠並不很多，有人從甲骨文、金石刻辭、政事、禮制、思想等方面洋洋洒洒的開列了七十餘種<sup>⑪</sup>，其實其中可以提供最合用鑰匙的只有西漢以前的史書。

西漢以前的史書留傳至今的，包括輯本在內，不過《尚書》、《春秋》、《竹書紀年》、《左傳》、《國語》、《世本》、《逸周書》和《戰國策》寥寥數種而已，其中最古的是《尚書》，包括年代最長的是《竹書紀年》，最重要的則是《左傳》、《春秋》和《國語》。

《尚書》雖最古，其內容雖是「合若干篇記事記言的文字而成」<sup>⑫</sup>，但其中記事或記事兼記言者不過寥寥數篇，全篇滿布誓誥命辭，僅可稱之爲政治文告或教訓，「非有組織有義例之史」<sup>⑬</sup>；又其書官名雖多，國、地、人名却少，作爲探索中國上古史的鑰匙的條件顯然不夠，然而却是探索春秋以前的古史的最重要的佐助史料之一。《竹書紀年》所包括的史料，歷夏、商、周三代，幾近二千年之久，有人以爲：原本若存，價值當在《春秋》之上<sup>⑭</sup>，但現存者只是輯本，已無法窺其全豹，價值大失。同樣只存輯本的《世本》是譜牒之祖，是探索上古氏族世系的重要史料。《逸周書》

，公認他爲遠古祖先中之第一人而已，其意義正如崇敬 孫中山先生爲中華民國的國父。但是以一人而衍爲民族雖不可能，至於氏族，則確可由一人的子子孫孫逐漸形成。所謂別子爲祖，繼別爲宗，一人的子孫倘若有好幾房，並且可以繁衍爲很多的氏族。史記上說，黃帝之子二十五宗，其得姓者（註四一）十四人，爲十二姓（註四二），則黃帝的子孫已經可以有十二個氏族（註四三）。每一個氏族，仍可逐漸由每一代的次子三子分祧出去，以創造新的氏族（在商朝稱爲「子族」）。這些新的「子族」，倘與原來的「母族」聚居或「聚游」在一起，便成了很龐大的一個「部落」。

再進一步，由部落而部族，更進，由部族而民族，就很難單靠血統的關係。即就血統而論，除非在婚姻方面永是行的內婚制度(endogamy)，也沒有一個氏族或部落能够保持百分之百的祖先血統。孫先生在民族主義中說，構成民族的因素，血統以外，尚有語言、宗教、風俗、生活。語言的化合，宗教的傳播，風俗的仿效，與生活的共同，皆能幫助血統，使得若干不屬於一個團體的人，成爲一個團體。

按照史記，唐、虞、夏、商、周五個朝代的天子，皆是黃帝一人的苗裔。而黃帝以前，如姜姓的神農氏等等，尙不能確定他們與黃帝的血緣如何（註四四），或指出在三皇時期左右，能否有一位黃帝的前驅，作爲三皇與五帝的共祖。事實上，所謂三皇，不必定是三人；五帝，也不必定屬一家。我們可以看作，當時是若干氏族，部落，或部族，分別並峙，初則不相統屬，繼乃互相結合的一個時代；不相統屬的前期氏族社會，可以名之爲三皇；互相結合的後期氏族社會，可以名之爲五帝。問題仍舊回到：當時居於河淮三角地帶的若干氏族，是否屬於一個種族？

，却能有條不紊，毫不零亂，作者如非一人絕無法臻此。所以，《左傳》、《春秋》二書當是獨立的，不同的二書，不過却同是魯史，也都是一人的力作；《左傳》作者是否即左丘明，雖不能確定，《春秋》作者大抵可確定是孔子。

上舉史書，除《戰國策》外，都有一個共同的特點，即所述歷史事實都屬於上古史範疇，成書時間都在距上古僅一肩之隔的戰國時代，甚或在其前即已成書，資料最為可靠。不過其中國、地、官、人資料最豐富的是《左傳》、《春秋》、《國語》，序時最分明的是《左傳》和《春秋》，所以以時間為經，以國、地、官、人為緯這把開啓中國上古史的金鑰，主要就須由《左傳》、《春秋》、《國語》三書提供。找出這三書中的國、地、官、人，然後加以分析研究，就成為探索中國上古史的不二法門。

《春秋》、《左傳》、《國語》出現的國，大抵都不是現在我們所稱的領土國家，除了包括自殷至戰國的城市國家和春秋時代所謂蠻夷戎狄的「行國」外，還包括其前的同盟、部落、氏族和圖騰族系。「國」的名稱出現甚遲，其前稱邦或方，再前則稱氏、姓。姓、氏與圖騰有關，其實只是血緣組織。這三書出現的國涵蓋了「國」成長發展過程中的各種型態，時間綿亘整個上古時代，數量又達數百之多，所以中國上古民族的發源和成長歷程的探索，上古中國政治、社會發展過程的探討，華夏和蠻夷戎狄問題的澄清，都可因此開拓了康莊大道；當然春秋列國的性格、存滅和發展成爲領土國家的過程更是歷歷在目。

地的情形也是一樣。這三書出現的地，雖然大抵是春秋時代的地，但其中部分是曠古以來就已存在的。最初有「名」的地只是原始共同體的聚落，後來才發展成爲「城邑」，也就是「國」。《春秋》、《左傳》、《國語》中的地，包括了原始聚落和城邑，也包括了山、水和城邑內外的廟、社、台、里等，所以開啓上古中國原始聚落的成長，民族的遷徙，城邑的政治、社會功能，郡縣的興起，山水在春秋時代所扮演的角色，便需要「地」這一把鑰匙。當然，春秋列國城邑的分布、性格和發展更是不能缺少「地」這把鑰匙的銓釋。

政治制度的骨幹是官制，由官名的內涵幾乎就可以銓釋政治制度。社會制度的骨幹是社會階層，由社會階層的內涵大概就可以銓釋社會制度。《春秋》、《左傳》、《國語》三書出現的官名，包括政治上的官爵和社會上的階層、職業，時間可溯自遠古圖騰時代。而巫、史、工、卜、祝、宗、司、正、尹、宰、相、卿、大夫、士、王和所謂五等爵以及貴族、平民、奴隸的地位變遷，幾乎涵蓋了上古中國政治、社會演化的全部內容；巫、史、官的三角關係則提供了官爵發源的痕迹；司正、尹、宰則說明了中國上古史各時期政治制度的特色；相則指示了官僚制度的發端；卿、大夫、士和五等爵則闡揚了封建制度的淵源。可知，《春秋》、《左傳》、《國語》所提供的「官」這把鑰匙大抵可開啓上古中國政治、社會的實際情形，尤其春秋各國官制的實際內容因此可獲部分解決，指示了春秋以後中國政治制度的淵源所在。

人是歷史的中心。遠古的人沒有自我，完全附庸於群體。中國上古史上的族群有：姓族、氏族